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16-034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7日以邮件通知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16年4月28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黄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会议由董事长王雪欣先生主持，另有公司3名监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九节公司治理”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俞鹏、刘正东、黄旭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的书面确认意见。

《2015 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的书面确认意见。

《2016 年 第 一 季 度 报 告 全 文 》 详 见 巨 潮 资 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758,44 万元，按照《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 23.85 万元(按子公司实现净利润口径提取，鉴于母公司的非经营性，暂不提取)。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32,212.55 万元，合计未分配利润 33,947.14 万元人民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制定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33,528,67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利润分配方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符合《公司章程》的条件下做出的，该方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5年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该方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股东台海集团等协商变更利润补偿方式及签署新的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王雪欣、郝广政、王雪桂回避表决。

《关于变更利润补偿方式之利润补偿的补充协议》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7、审议通过了《2015 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5 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实际情况相符。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财务顾问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上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一年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一级全资子公司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德阳台海核能装备有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 亿元整（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王雪欣、郝广政、王雪桂回避表决。

《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为一级全资子公司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全年金额不超过 5 亿元；公司为二级控股子公司德阳台海核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台海”）提供担保，预计全年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一级全资子公司烟台台海核电为二级控股子公司德阳台海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预计全年金额不超过 2 亿元。

上述为二级控股子公司德阳台海提供担保业务时，德阳台海股东按持股比例分别提供担保。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4 日